
發售新股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

經扣除發售新股應付的開支後，發售新股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為33,000,000港元。董事現時計劃將上述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下列用途：

- 約7,000,000港元將用作在中國福建省建甌興建年生產能力20,000噸的有機肥廠房，其中約1,500,000港元用作收購土地；約2,500,000港元用作建築成本；約2,000,000港元用作採購設備；而約1,000,000港元則用於採購其他配套設施；
- 約7,000,000港元將用作在中國福建省安溪興建年生產能力20,000噸的有機肥廠房，其中約1,500,000港元用作收購土地；約2,500,000港元用作建築成本；約2,000,000港元用作採購設備；而約1,000,000港元則用於採購其他配套設施；
- 約7,000,000港元將用作在中國福建省婺源興建年生產能力20,000噸的有機肥廠房，其中約1,500,000港元用作收購土地；約2,500,000港元用作建築成本；約2,000,000港元用作採購設備；而約1,000,000港元則用於採購其他配套設施；
- 約4,000,000港元將用作研究和開發新有機肥產品、生物農藥和相關科技，其中約400,000港元用作完成土質復原技術（維持土壤肥沃以保護植物和生態環境）和城市廢料處理技術的研究和開發；約2,600,000港元用作開發生物農藥；和約1,000,000港元用作開發花生園專用的新有機肥；
- 約1,600,000港元將用作「綠滴」牌複合微生物菌劑產品和有機肥產品的市場推廣和宣傳，其中80%用於媒體廣告，而20%用作籌辦產品講座；
- 約400,000港元用作安裝連接本集團總辦事處、生產設施和分銷商的電腦系統；和
- 餘額6,000,000港元將作為本集團的額外營運資金，其中約40%用作採購原料；約17%用作維修現有生產設施；約30%用作支付薪金；另約13%用作支付行政開支。

倘本集團任何部份業務計劃未能落實或如期進行，或發售新股所得款項淨額未有即時用作上述用途，則董事將會評估當時情況，或會按其認為符合本集團和股東整體最佳利益的方式，將擬定動用的資金撥往其他業務和／或本集團新項目和／

發售新股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

或存入銀行或財務機構作為短期存款。本集團於更改業務計劃或發售新股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前，將會先行發出公佈。

下表載列動用發售新股所得款項淨額的時間：

發售新股 所得款項用途	最後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五年	按類別小計 (百萬港元)
	可行日期至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七月一日至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七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分兩階段在福建省 建甌興建年生產能力 達20,000噸的新廠房	7	—	—	—	7
分兩階段在福建省 安溪興建年生產能力 達20,000噸的新廠房	—	3	4	—	7
在江西省婺源興建年 生產能力達20,000噸 的新廠房	—	—	—	7	7
研究和開發	0.7	0.7	0.8	1.8	4
安裝連接本集團總辦事處、 廠房與分銷商的電腦系統	—	0.4	—	—	0.4
「綠滴」牌複合微生物菌劑和 有機肥的市場推廣和宣傳	0.4	0.4	0.4	0.4	1.6
營運資金	2.0	2.0	2.0	—	6
總計	<u>10.1</u>	<u>6.5</u>	<u>7.2</u>	<u>9.2</u>	<u>33</u>

董事認為，發售新股所得款項淨額和本集團的內部資源足以應付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業務計劃。以上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時間表與本集團的業務目標相符。